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(一 次 公 告 分 次 招 考) 壹、依據:

「教師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」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貳、甄選科別及名額:

PP /	का ना	正取	備	取	備	註
單位	科別	名額	名	額		
高中部	化學科	1	依成績高低	1 依成績高低		錄取人員須配合 學校教學需求, 逕行排課(如有 必要時需兼授 國、高中部課程) 114 學年度內如
	公民與社會科	1	順位備耳	N		須聘用代理、代 課教師,經本校 教師評審委員會 審查同意,得由 本次教師甄選名 單中,擇優聘用。

參、聘任期限:

招考	1 11 F F O D 1 - 1 - 11 F F D D O1 - 1
聘任期限	自 115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

肆、報名資格:

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辦理:

第1次招考	具有該類科合格教師證書者
第2次招考	1. 具有該類科合格教師證書者
	2.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,取得修畢證明書者
第3次招考	1. 具有該類科合格教師證書者
	2.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,取得修畢證明書者

3. 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

- 二、無違反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、33 條規 定情事者,若報名時因作業不及查證或當事人未主動告知, 雖獲錄取,聘任後查覺,予以解聘。
- 三、持國外學歷證書者,畢業學校應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,且應檢附駐外單位查驗之證明及教育部核發中等學校教師證書,始得報名。
- 四、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,另大陸地區人民須在臺灣地區 設籍 20 年以上(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),並請檢附戶籍謄本查驗。
- 伍、甄選公告:本次甄選簡章,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(缺額補滿於 本校網站公告且不再進行下次招考)。

一、報名時間:

第1次招考	114年11月26日(星期三)08時起至12月1
報名時間	日(星期一)17 時止
第2次招考	114年12月3日(星期三)17時起至12月8
報名時間	日(星期一)17 時止
第3次招考	114年12月10日(星期三)17時起至12月15
報名時間	日(星期一)17 時止

二、公告方式:張貼本校、高雄師範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等網站(報名表、准考證、切結書、成績複查申請書等,請自行下載使用)。

陸、報名方式:

- 一、網路報名,登錄報名完成者,請自行列印准考證(於報名截 止後即可匯出)及報名表。
 - ■本校首頁/服務園地/線上報名/教師甄選線上報名
 - ■網址: https://tts.ccafps.khc.edu.tw/Recruit

- ■連絡電話:07-7414188#740024 潘上士。
- 二、報名後,請郵寄(或親送)審核資料:證件請依下列順序夾妥 (收件地址:高雄市鳳山區凱旋路1號,電話:

07-7414188#740024,潘上士收,收件至報名截止時間為止,收件後即完成報名),甄試當天請攜帶正本查驗(教師證書、畢業證書、身分證),正本驗畢發還,影本留存本校,報名資料恕不退還。

- 1. 報名表 (請自行以 A4 白色紙張列印)。
- 2. 教師證書影本1份(含加科教師證書,無則免附)。
- 3. 畢業證書影本 (學士含以上) 1 份。
- 4. 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1份。
- 5. 切結書 (請自行以 A4 白色紙張列印) 1 份。

柒、甄試方式:

一、甄試日期及時間:

第1次招考 甄試時間	114年12月2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起
第2次招考 甄試時間	114年12月9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起
第3次招考 甄試時間	114年12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起

二、報到地點:本校會客室。

三、施測項目:試教、口試。

請於上述甄試時間開始前至本校會客室報到,超過甄試時間10分鐘即為逾時,視同放棄。

1. 試教: 試題採抽籤, 可攜帶教具, 不提供電子教學設備。

單	位	科 別	方式	範	時間
		化學科		翰林版高一化學全冊	試教 15
高品	中部	公民與社會科	試教	龍騰版第三冊	分鐘 提問5分 鐘

2. 口試:依抽籤順序到指定試場進行,每人時間 10 分鐘。 四、成績計算:試教 70%、口試 30%。(單項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 予錄取。總分相同者,以試教成績較高者為優先; 如總分及各項成績皆相同,則採到校抽籤方式)

捌、成績通知方式:請自行至本校首頁/服務園地/線上報名/教師 甄選線上報名,登入系統查詢成績。

第1次招考 成績通知	114年12月3日(星期三)上午09時起
第2次招考 成績通知	114年12月10日(星期三)上午09時起
第3次招考 成績通知	114年12月17日(星期三)上午09時起

玖、成績複查日期:須由本人親自至本校申請複查,逾時不受理。

第1次招考	114年12月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起至上午
成績複查	12 時止
第2次招考	114年12月10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起至上
成績複查	午 12 時止
第3次招考	114年12月17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起至上
成績複查	午 12 時止

拾、錄取公告日期:本校首頁/最新消息。

第1次招考錄取公告	114年12月3日(星期三)下午16時前
第2次招考錄取公告	114年12月10日(星期三)下午16時前
第3次招考 錄取公告	114年12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16時前

拾壹、報到日期:至本校總務處辦理報到手續(如有遞補,於本 校首頁/最新消息公告)。

第1次招考 報到日期	114年12月5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前
第2次招考	114年12月12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前

報到日	期		
第3次招報到日期	考	111 4 10 11 10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	
報到日期	期	114年12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前	

拾貳、注意事項:

- 一、身心障礙者應考,依身心障礙者應國家考試權益維護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甄試時請攜帶准考證及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(如身 分證、健保卡等),未帶證明文件者,不得參加考試。
- 三、如經發現應考人作弊、冒名頂替、攜帶違禁品,成績以 零分計算。
- 四、有關本次甄選相關疑義,申訴電話:07-7414188#740024 總務處。
- 五、錄取之教師到校報到時,應檢附公立醫院近3個月內體 檢表,患有開放性肺結核、法定傳染病者均取消聘任資 格,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棄權,由備取教師遞補。
- 六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,或基於防疫之必要措施,上述應考日期如有變更,依本校網站公布為準,應考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- 七、錄取之教師報到後,須配合本校相關資訊安全規定。
- 拾參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得依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修正, 並於本校網站公布。